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 
聯絡人：李佳燕  
電話：02-7734-6753  
電子郵件：fionalee615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化學字第1041004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\_103學年度科學閱讀教學活動徵選計畫0302-、附件一-作品說明書、附件二-作品授權書(1041004238-0-0. pdf、1041004238-0-1. doc、1041004238-0-2. doc)

主旨：辦理103學年度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「科學閱讀教學活動徵選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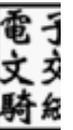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案依教育部103學年度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群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透過不同的文本及小組的合作學習的方式，引發學生的好奇，讓學生有目的地找尋回答自己心中疑問的線索，同時讓學生習得科學家是如何進行探究，增進學生的思考智能與閱讀興趣。
- 三、辦理單位
  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  - (二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自然與生活科技輔導群。
  - (三) 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四、參賽對象：

(一) 全國各級中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（含正式教

花府 104/03/06



1040043458



師、實習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)，每件作品限一位作者，每位老師投稿至多三件。

#### 五、參賽組別：

- (一) 書籍類組
- (二) 報章雜誌類(可含單張)組
- (三) 影音網路類組
- (四) 科學報告類組

#### 六、重要日程表：

- (一) 報名及作品說明書寄送截止：104年5月1日
- (二) 公布得獎名單：104年5月31日
- (三) 頒獎與發表：104年7月18日(或7月12日)

#### 七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(詳如附件)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趙育興教師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林宣安教師、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蘇敬菱教師、高雄市鳳林國民中學羅慶璋教師、宜蘭縣羅東鎮羅東國民小學葉鴻楨教師、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胡秀芳教師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許彩梁教師、本校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案計劃主持人 姚清發、李佳燕 專案助理

2015-03-06  
09:57:16  
文  
章

校長 張國恩